附件2

疑似失学儿童核查结果分类统计标准

各地逐一对疑似失学儿童核查后，根据儿童现状采用以下对应标准分类：

A.户籍原因（含查无此人，户籍重复、死亡，迁出注销等情形）

B.在校有学籍（2018年5月比对时间节点后新入学或新注册学籍）

C.省内就读无学籍（已在省内学校学习但因各种原因未注册学籍）

D.省外就读无学籍（已在省外学校学习但因各种原因未注册学籍）

E.延缓入学（含因身体等原因延缓入学、目前仍在幼儿园就读或实际年龄不足6周岁等情形）

F.超龄离校（实际年龄超过15周岁或已毕业）

G.失踪失联（由公安部门界定，从严掌握）

H.出国在外

1.因病因残（因重大疾病或残疾无法正常入学）

J.入寺入教

K.打工务农

L.在家上学（含私塾、国学班等情形）

M.其他原因